

附件 2:

宁夏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（境）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 (年龄)		政治面貌	
工作单位及职务、分管工作, 是否为涉密人员及涉密等级						健康状况	
家庭 主要 成员 情况	称谓	姓名	年龄	政治面貌	工作单位、职务及居住地 (须注明是否取得外国籍、境外长期或永久居住)		
所赴国家(地区)、停留时间及事由							
所在单位 意见	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党组织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</p>					
纪委(监审处) 意见	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</p>					
组织或人事 部门意见	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科级以上干部由组织部签字盖章, 一般教职工由人事处签字盖章)</p>					
对外合作交流处 (港澳台事务办公室) 审核意见	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</p>					
分管外事工作 校领导或学校主 要领导意见	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校党委委员、各单位党政一把手须经学校主要领导审批, 其他科级以上干部须经分管外事工作校领导审批; 一般教职工此栏不签)</p>					

注: 此表办理护照领用手续后交对外合作交流处存档